

在深爱与厌倦之间

——读何冰凌《春风来信》

江飞

种情感与机智、感受与冥想的综合”(《诗的八堂课》),这大抵是不错的。现代诗的确要强调思考性、知性和智慧,而我则更愿意强调“情”是诗的命门,诗的动因和效果永远都是感情的。正是在深爱与厌倦之间徘徊的中年情感,使冰凌的诗歌意象充盈,理趣生根,“平静而深彻,明亮又晦暗”,自成高格,自有名句。

深爱,是洞悉世界真相之后的一种执念。“世界到最后只剩下致命的两样:要么爱,要么死亡”,年轻的诗人过早洞晓了世界的真相。这里的“爱”与“死亡”自然还是虚设的爱情、遥远的想象,充满青年人肤浅的浪漫与唯美。而当爱情变成“老式婚姻”,“死亡”随着衰老而日益临近,“深爱”才被真正赋予了生活的内质和生命的意义。值得深爱的事物有很多,比如用瞳孔取缔大海、用歌声破译春天的“小人儿”(《不知道怎么爱你》),“乡间无名的花朵和朴素的农人”(《潘集小引》),乃至“我重新爱上了渺小的人类”(《海洋飓风博物馆之歌》);又比如“御泉庄夜晚的美,清泉里映照孤月一枚”(《在半汤御泉庄》),“菩萨低眉”的各种香草(《小团山香草农庄》),甚至“也曾爱过石头/笨笨的样子,总是不言语/我爱过它上面安静的苔藓”(《爱情史》)。然而,悖谬在于,诗人一方面热爱着天地万物,一方面又深知深爱的事物根本无法久存。“人生修大道,大道可通天。/然蝼蚁活着的时候/并不自觉卑微/假如整个巢湖都是破绽/

水使它圆满”(《深爱的事物无法久存》)。无论蝼蚁,还是人生,是其所是,活其所活,“万物都待在自己的位置上”(《婺源游记》),便是圆满,便是大道。诗人在过去与未来、短暂与永恒之间“执两用中”,似乎找到了化解精神危机的通道,为自我和他物找到了存在的价值,然而又不免陷入另一个圈套之中,因为厌倦总是比死亡更早到来,也更致命。

厌倦,是洞察生活和生命本质之后的一种妥协。“在少年时代/我们在即将破冰的河面上/走来走去,走来走去/这些年,我们的身子越来越重/胆子越来越小”(《堆雪人》),少年时曾有过理想的、纯洁的我们,转眼之间竟变得如此沉重而胆怯,这是生活的馈赠,也是生命的扭曲。“实际上,也没什么好怕的/你有风、花粉和念珠/我有厌倦/老朋友,说穿了/我们都一样,无非是/奔跑着去死”(《暮色深沉赋》)。在奔向死亡的路上,在生活的泥沼里,厌倦如影随形,我们不得不一面抵抗虚无,一面承受衰老,因为“即便烂掉的生活/也无法阻止墓碑上的饶舌/我们终将在各自的衣服里老去”(《厌倦》)。于是,厌倦使我们最终成为了与自我、与生活、与生命和解的“妥协者”。“每一天都同自己讲和/向镜中人嫣然一笑/白天,你伪装成一架脚踏风琴/把音响按捺在怀中/夜晚来临/你是一只长满黄褐斑的母豹子/孤独地走在斑马线上”(《妥协者之歌》)。这只孤独的长

满黄褐斑的“母豹子”,或许就是谈情说爱时来到大房间的那只“猫”吧!然而,诗人又并非彻底的“妥协者”或“厌倦者”,因为她一面哀叹“我已经写不动了,也看不透这人间”(《杳如黄雀》),一面又确认“我是虚空的,也是安详的。/只有对人类尚存幻想的人/还在写诗”(《记住来来往往之花》)。还在写诗的诗人,依然对人类心存幻想,依然能从诗中获得安详,换句话说,诗,才是诗人的最深爱之物,对抗厌倦的良药,是其一生潜修的“通天大道”。

在深爱与厌倦之间彷徨,这正是“江阔云低,断雁叫西风”的中年之境,诗人的形象由此变得复杂而生动。在颇为称道的小诗《冬至的南瓜》中,诗人写道:“冬至那天/我下厨剖南瓜/它在乡下屋顶上端坐时/极像佛的样子/现在我杀了它/还要用人间的烟火煎熬它/还要和孩子们一起吃了它/来醒目”。让人深爱又厌倦的事物和日常生活,呈现出超凡脱俗的佛性,而“我”却遇“佛”杀“佛”,超越一切幻象与对立,追求洞察生命现象的诗人之眼。一边厌倦,一边深爱,一边孤独,一边满足,一边承受,一边超越,既矛盾分裂,又自成一体,这是“轻度厌世”的诗人,又何尝不是挣扎于现代性困境之中的我们?从这个意义上说,《春风来信》不是春风的来信,而是冰凌写给我们的回信,真诚,真实,真切,尤其让步入中年的我情动于衷,感同身受。

一个传统儒生的朝圣之旅

——读郑晓锋散文集《老江湖》

刘敬

“江湖”,是个令人热血沸腾的词汇。“沧海一声笑,滔滔两岸潮……”多少男儿,日思夜盼,梦回唐朝带吴钩,“收取关山五十州”;多少布衣,愿效豪侠,“十步杀一人,千里不留行。事了拂衣去,深藏身与名”……然而,逝者如斯。星级酒店举目皆是,“悦来客栈”决眦难寻。历史的烟尘惆怅迷离,纵马江湖快意恩仇儿女情长,或仅是臆想中的管中窥豹,苍凉,悲壮,残酷,剪不断,理还乱,逃不脱……似才为江湖底色。作家郑晓锋的高明之处,在于其读书万卷,行路万里,为客天涯,溯流勇探,把自己纷披的才情、个性的思考淬炼成了“倚天剑”与“屠龙刀”,却又能删繁就简,另辟蹊径,在不知不觉间引领读者游走江湖身忘老。

人常言,文史不分家。然而,历史散文的创作,既非狂掉书袋,随意捡拾一堆路边脚下层叠的落叶般,从历史的褶皱里扒剔一些尘垢碎屑,更非走马观花到此一游,复从导游口中或“度娘”那儿,搜罗抄录些残羹冷炙般的景区夸大其辞名不符实的史料传闻。若想不落窠臼,非“板凳要坐十年冷”的硬核功夫不可。在《老江湖》中,作家于西湖、长江、泾河、钱塘江等水系的大背景下,探索诸如梁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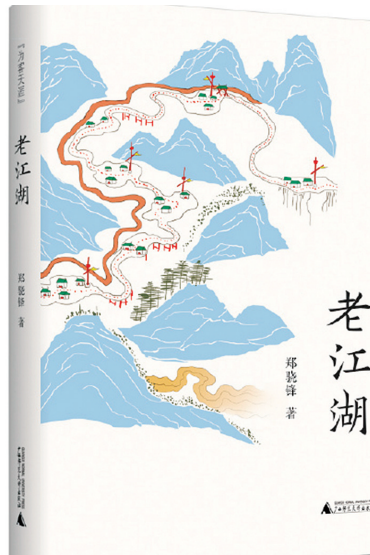
好汉、绍兴师爷、九姓渔民、闽赣客家、湘西苗人、丝路僧侣等具有民间抑或草莽意味的文化古迹,在历史的浪涛中逆流而上,“搜寻先人遗落的残刃与秘籍,直至在它们的指引下,回到最初,去唤醒那声被封印在酒杯底的裂石崩云的长啸。”(《自序》)与目下大多遭人冷眼、为人诟病的所谓“文化散文”不同,郑晓锋的笔底自始至终悄然回想着历史的遒劲与绵韧,带你我穿越时空直击“现场”,力求从细微处,从幽僻处,从那些常被人熟视无睹的历史缝隙处,挖掘出深蕴在史料古迹中的人性的光芒,然后从容拂拭岁月残留的沧桑与沉重,汲取大智慧,书写大情怀,步入新时代。

美国诗人罗伯特·弗罗斯特曾吟道:“树林里分出两条路,而我选择了人迹更少的一条,从此决定了我一生的道路。”作为盛大文学首届全球写作大展历史类十强作者、中央电视台文史纪录片特约策划、撰稿人,郑晓锋的选择无疑是“人迹更少的一条”,并以其一系列的散文随笔集,诸如《逆旅千秋》《本草春秋》等成就了他“江南药师”的大名。作家的目光是犀利而敏锐的,甚至还会“拐弯”,锋芒蜿蜒。譬如,他说西湖的魅力来源之一,在

于其悲剧之美,且擅长“将悲愤浓缩,将苦难敛藏,将万钧重压悄然引入湖心暗自承受,留给世人的,尽量是经过提炼后、升华为审美的轻松和愉悦”。他写西湖,以豪气纳豪杰,人笔不是“水光潋滟晴方好,山色空濛雨亦奇”的柔景媚意,反是民族英雄张苍水的凛然受刑,而张苍水与岳飞、于谦等埋骨湖畔的烈士更是西湖的脊梁——“那就是一种面对宿命的倔犟,逆流而上的悲壮”。他写绍兴师爷,却又出人意料地以“上古时代最浪漫的邂逅”与“仁昌酱园”开篇,尽管“一座完整的官衙被隔屏切割为明暗两部分。阴影掩盖了师爷的呼吸、心跳,以及全部表情,他就像一个在深夜随风飘浮的幽灵”,似无多少褒扬之意,但随后笔锋一转,力赞绍兴师爷“秉承了治水真传,又经过多年训练,已经成为经验最丰富的舵手……”语言劲道,比喻新奇,并最终在层层铺垫的基础上,以“大禹与鲁迅,两个中华民族应该永远铭记的背影,在师爷的故乡合而为一”坦陈心声,呼应文首,引人遐思联翩,回味无穷。

黄山谷有诗云:“桃李春风一杯酒,江湖夜雨十年灯。”实际上,与《老江湖》同时推出的,还有《野河山》《旧城池》二册,作家或潜心挖

掘在程式化的“正史”记录之外,那些幽隐、泼辣、鲜活的真实,或亲历各地古城,梳理其历史脉络,探索其文化基因,每每典雅深沉,雄健灵动。尤为可贵的是,作家至今依然迷恋为客天涯的江湖行走,一个传统儒生依然在朝圣途中。



《老江湖》

郑晓锋 著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